

证券代码：300902

证券简称：国安达

公告编号：2026-009

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洪伟艺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
洪伟艺	是	560,000	0.93	0.31	2023-2-22	2026-3-18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洪伟艺	是	600,000	1.00	0.33	否	否	2026-3-30	9999-01-01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	为其持股100%的公司厦门市市中安九一九科技有限公司
		2,600,000	4.32	1.43	否	否	2026-3-30	9999-01-01	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	融资提供质押担保
合计		3,200,000	5.32	1.76	/	/	/	/	/	/

注：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(股)	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(%)
洪伟艺	60,119,092	33.07	22,192,000	24,832,000	41.30	13.66	0	0	0	0
厦门市 中安九 一九科 技有限 公司	14,000,000	7.70	3,000,000	3,000,000	21.43	1.65	0	0	0	0
合计	74,119,092	40.77	25,192,000	27,832,000	37.55	15.31	0	0	0	0

注：1、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说明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包括高管锁定股，故本表中上述股东所持高管锁定股不列示为限售情况；

2、控股股东洪伟艺先生持有厦门市中安九一九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；

3、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差异为小数项四舍五入所致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洪伟艺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，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对公司经营管理、公司治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
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
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